

股票代码：300381

股票简称：溢多利

公告编号：2024-025

债券代码：123018

债券简称：溢利转债

广东溢多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溢多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4年4月23日在公司12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12日以信息、邮件等方式发送至公司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名，公司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陈少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的经营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年度

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独立董事提交了《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了公司总裁周德荣先生提交的《2023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认为 2023 年度公司经营管理层有效执行了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较好地完成了 2023 年度的经营目标，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 2024 年的工作计划做了详细规划和安排。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0,749,720.99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0 元，加上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559,610,133.62 元，减去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现金股利 47,797,646.28 元，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501,062,766.35 元。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总股本 479,194,401 股为基数（不含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份回购专户已回购股份 10,887,600 股），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6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8,751,664.06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转结至下一年度。

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将按分派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预案内容与公司财务状况相匹配，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现金分红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对股东的分红回报规划以及《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符合全体股东利益，具备合法性、合规性与合理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结合自身经营特点和风险因素，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且内部控制制度具有合理性和有效性，得到了较好地贯彻和执行。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客观、真实地体现公司 2023 年度的内部控制执行情况，认为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 2024 年度薪酬及津贴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状况，结合行业及地区薪酬水平，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 2024 年度薪酬及津贴方案如下：

公司董事长实行年薪制，年度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两部分构成，年薪范围为 80-150 万元（含税）。

公司董事在公司担任日常经营管理职务的，按照其所担任的管理职务领取薪酬，不再单独领取董事津贴；其他未在公司担任日常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 8 万元/年（含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所有董事应当对其薪酬事项回避表决。本议案将直接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的议案》。

董事会依据独立董事出具的《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表》，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规定对独立董事的独立性进行审核与评估，出具了《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具体内容详见

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公司董事会已于 2024 年 4 月 3 日换届，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切实履行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出具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审计委员会认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 2023 年度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能够遵循职业准则及执业规范要求，较好地履行了外部审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表现出较高的业务水准和专业能力，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年度审计机构，根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出具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能按时为公司出具各项专业报告，报告内容独立、客观、公正。综合考虑该所的审计质量与服务水平及收费情况，董事会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

普通合伙) 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市场价格水平及公司审计的具体工作情况确定年度审计报酬事宜。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专项核查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专项核查报告》。

表决结果: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

表决结果: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延长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限的议案》。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湖南康捷“年产 15,000 吨食品级生物酶制剂项目”原定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为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综合考虑募投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 经审慎研究论证, 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用途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 公司对“年产 15,000 吨食品级生物酶制剂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 将上述募投项目的实施期限延长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次延长“年产 15,000 吨食品级生物酶制剂项目”实施期限是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做出的谨慎决定, 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有损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不存在违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使

用的有关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延长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限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鉴于公司 2023 年度未达到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规定的业绩考核目标，公司董事会决定作废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不得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162 万股和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不得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37.90 万股，上述需要作废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99.90 万股。本次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作废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结束。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公告》。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及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在人民币汇率双向波动及利率市场化的金融市场环境下，为有效管理进出口业务和相应衍生的外币款项所面临的汇率和利率风险，结合资金管理要求和日常经营需要，公司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

为了满足正常生产经营需要，以降低和防范风险为目的，不进行投机和套利交易。根据公司外汇收支情况及日常经营业务需求，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交易金额为任意时点最高余额不超过 3000 万美元或等值外币金额，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审批期限内可循环使用，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不超过上述额度。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了授权期限，则授权期限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终止时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开展外汇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

为客观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情况，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对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范围内应收票据、应收款项（包括合同资产）、存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2023 年度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013.73 万元，信用减值准备冲回 1,718.58 万元，合计冲回资产减值准备 704.85 万元。同时，公司对固定资产和应收账款进行清理，对部分已经拆除的地上建筑物、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共 1,443.82 万元予以核销。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珠海瑞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瑞康”）因

经营发展需要，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申请人民币 1000 万元授信额度，期限一年，由公司为该笔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一年。公司控股股东珠海市金大地投资有限公司将为该笔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关联董事陈少美先生、陈冠丞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有利于规范公司的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行为，确保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法合规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24 年 5 月 15 日(星期三)下午 2:30 在公司会议中心

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表决方式为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广东溢多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5 日